

2023 年招远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关于政府决算信息公开的规定，以及中央、省、市的部署要求，经招远市财政局汇总，2023 年招远市市级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99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68 万元、运行维护费 59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8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128 万元，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年初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是因疫情原因，市级有关部门因公出国（境）方面的公务活动有所压减，对无法执行的因公出国（境）费全部收回；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268 万元，主要是招远市应急管理局（本级）因森林防火需求新增了森林消防队伍配备车辆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7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加强公务车管理，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 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市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压缩公务接待活动。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23 年招远市市级各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照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7 万元。据统计，2023 年招远市市级各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97 辆，比去年减少 61 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3 年招远市市级各部门国内接待费 128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1420 批次，14226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 2 万元，接待 31 批次，164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外事活动中外宾接待费，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